

國立嘉義大學 108 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培訓」招生簡章

一、計畫依據：教育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第二十三條：「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教育、社政、勞政等相關單位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者。」之規定及本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辦理。

二、目的：為提升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知識及技能，暢通進修管道，以建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專業體制，並提升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品質。

三、報名資格：高中職學校以上畢業者。

適合對象：(1)課輔安親老師

(2)欲取得課後照顧專業資格者

(3)欲培養第二專長並對兒童教育有興趣者

四、委辦單位：嘉義市政府。

五、承辦單位：國立嘉義大學產學營運及推廣處推廣教育組。

六、招生人數：每班 50 人(報名人數未達 30 人不予開班)。

七、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8 年 7 月 5 日或額滿止。

八、師資：國立嘉義大學相關系所教授與校外專家學者。

九、開課期間：108 年 7 月 15 日~108 年 12 月 4 日(每週一、三、五上午 9 點至 12 點)

十、上課地點：國立嘉義大學林森校區(嘉義市林森東路 151 號)

十一、收費標準：研習費用新台幣 10,000 元整(不包含午餐及停車費)

十二、優惠方式：108 年 6 月 21 日前完成報名繳費或本校校友及教職員工生，每人減免 1,000 元。

十三、報名方式：

(一)報名方式一律為「通訊報名」如下：

通訊報名：請至嘉義大學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http://www.ncyu.edu.tw/aicce/>) 下載 word 檔報名表件，填妥個人資料、檢附報名相關資料寄至 600 嘉義市東區林森東路 151 號國立嘉義大學產學營運及推廣處推廣教育組收 (信封外貼如附表一)。

(二)報名應繳驗資料：

- 1.報名表 (含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
- 2.最高學歷之畢業證書影本

3.郵政匯票

十四、結訓條件：

(1)參訓人員完成訓練課程，且期末測驗成績及格者，由嘉義市政府發給結訓證書。

(2)參訓人員不得遲到、早退，無故缺席以曠課論，缺席時數超過 15 小時，則不授予結業證書。

十五、開設課程：

| 課程名稱 | 合計 | 基礎單元 | | 參考單元 | |
|-------------|----|---|----|---------------------------------|----|
| | | 課程重點 | 時數 | 課程重點 | 時數 |
| 課後照顧服務概論 | 9 | 課後照顧理念、政策工作倫理；課後照顧方案的設計、管理、評估 | 6 | 課後照顧人員的情緒管理與人際溝通；課後照顧之行政作業 | 3 |
| 兒童發展 | 12 | 兒童發展週期的生、心理特徵(含性發展與性教育) | 9 | 兒童發展的影響因素及理論 | 3 |
| 兒童行為輔導與心理衛生 | 15 | 課後照顧與兒童行為輔導、兒童偏差行為的探討與處理、學齡兒童與壓力、兒童心理創傷的探討與處理 | 12 | 常見兒童心理問題(睡眠、飲食、憂鬱、成癮等問題)、兒童情緒管理 | 3 |
| 親職教育 | 6 | 課後照顧老師如何與家長溝通合作、家庭型態認識與處遇(含雙薪家庭、分居家庭、單親家庭、重組家庭、隔代教養等) | 6 | | |
| 兒童醫療保健 | 6 | 兒童生長發育與營養、兒童常見疾病與流行病的預防與處理 | 6 | | |
| 兒童安全及意外事故處理 | 12 | 兒童事故的預防與處理、急救的技巧與演練、消防安全演練 | 9 | 危機處理概念、應變及流程 | 3 |
| 兒童福利 | 6 | 兒童福利(了解兒童福利服務的類別及相關社會資源)；課後照顧如何落實兒童保護(了解兒童保護的定義與兒虐處遇、流程及相關法規政策) | 6 | | |
| 特殊教育概論 | 9 | 學習障礙、智能不足、自閉症(亞斯伯格症)、過動症的認識與處理 | 6 | 資優、特殊兒童的認識與處理 | 3 |
| 初等教育 | 9 | 九年一貫課程與課後照顧的關聯(認識課程領域、課程精神、統整課程、彈性時間)、學校行 | 6 | 參觀見習(參觀國小社團時間、分組活動、現場教學 | 3 |

| | | | | | |
|-----------------|-----|--|-----|----------------------------------|----|
| | | 政(介紹國小各處室及家長會的組織和權責、愛心家長團、緊急聯絡網機制等) | | | |
| 數學學習指導 | 9 | 作業指導(包括真實數學、生活數學、作業指導常見問題與處理技巧) | 6 | 數學作業指導實習 | 3 |
| 語文學習指導 | 9 | 作業指導(包括語文教學、語文輔導、寫字、作業指導常見問題與處理技巧) | 6 | 語文作業指導實習 | 3 |
| 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學習指導 | 6 | 作業指導(包括自然與生活科技作業指導常見問題與處理技巧) | 3 |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與作業指導實習 | 3 |
| 社會學習領域學習指導 | 6 | 作業指導(包括社會學習領域作業指導常見問題與處理技巧) | 3 | 社會學習領域作業指導實習 | 3 |
| 評量學習指導 | 9 | 多元評量、實作評量、檔案評量，包含作業指導常見問題與處理 | 6 | 評量實習 發問與講述技巧 | 3 |
| 教學活動設計學習指導 | 9 | 教學活動設計 | 6 | 教案編寫實習 電腦輔助教學 | 3 |
| 兒童體育及遊戲 | 9 | 兒童體育與團康理論及活動設計、兒童遊戲與休閒理論及活動設計 | 6 | 遊戲與兒童發展之關係、兒童美術勞作與戲劇治療 | 3 |
| 兒童故事 | 9 | 說故事的基本概念與原則、說故事的技巧，以及如何指導兒童說故事 | 6 | 說故事道具製作-繪本與故事書 | 3 |
| 班級經營 | 12 | 課後照顧班級常規建立及教室規劃與管理、課後照顧班級經營實習 | 6 | 了解預防、干預及糾正治療的行為管理方法、紀律訓練對兒童行為之影響 | 6 |
| 社區認同與社區服務 | 9 | 社區資源的連結及社區自然資源保育；兒童對社區人文及地理環境的認識，與社區地圖的繪製；社區與地球村的關係；社區服務 | 6 | 台灣族群文化、兒歌與民俗藝術 | 3 |
| 兒童品格教育與生活能力訓練 | 9 | 兒童的自我認同；及兒童與群體、關鍵他人、異性的關係；兒童生活能力訓練 | 6 | 兒童創意生活能力 DIY 活動設計 | 3 |
| 共計 | 180 | | 126 | | 54 |

十六、退費規定：

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除因人數不足無法開課不成者外，若因故退學者，依教育部所定下列標準退費：

-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9成。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 (2)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但已購置成品者，發給成品。

十七、備註：

※本課程僅為兒童課後照顧人員職前教育訓練，不含轉介或相關媒合事項。

※為維護學員權益，本課程不開放旁聽。

簡章如有未盡事宜，開班單位得隨時修訂並公佈於網站：

洽詢電話：05-2732401~05 翁泰源先生(weng1121@mail.ncyu.edu.tw)

傳真電話：05-2732406；產學營運及推廣處網址：<http://www.ncyu.edu.tw/aicce/>

108 年度嘉義大學辦理嘉義市政府委訓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培訓」報名專用信封

寄件者：

地 址：□□□-□□

郵票黏貼處(掛號寄出)

TO：600嘉義市東區林森東路151號
國立嘉義大學 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推廣教育組-翁泰源先生 收

108 年度嘉義市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培訓課程報名表

編號：_____

| | | | | | |
|---------|---|-----------|---------|---|-------|
| 姓名 | | 身分證 字號 | | 生日 | 年 月 日 |
| 服務單位 | | | | 職務 | |
| 通訊處 | | | | | |
| E-MAIL | | | | | |
| 聯絡電話 | 住家： | | 其他通訊 | 手機： | |
| | | | | 公司： | |
| 學歷(含科系) | | | | | |
| 緊急聯絡人 | 姓名 | | 住址 | | |
| | 電話 | | | 關係 | |
| 繳交資料 | <input type="checkbox"/> 1.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3.學歷證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郵政匯票 | | | | |
| 身分證正面影本 | | | 身分證反面影本 | | |
| 簽名處 | | | 審格 |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由本校人員勾選) | |